

2024 年度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概况

- 一、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主要职责
- 二、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 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概况

一、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主要职责

公安局核心职责是维护国家安全与社会稳定、打击违法犯罪、治安与公共安全管理、服务群众与行政管理，以下为精简要点：

1. 核心执法与维稳

预防、制止、侦查各类刑事犯罪（含危害国家安全、经济、网络、毒品等），协调处置重大案件与突发事件。

防范打击恐怖活动、邪教违法犯罪，维护政治安全与社会稳定。

承担刑罚执行与监管场所（看守所、拘留所等）管理。

2. 治安与公共公安管理

治安管理：查处危害治安秩序行为；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特种行业；处置重大治安事故与群体性事件。

交通管理：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与秩序，处理事故，管理机动车与驾驶人。

消防管理：指导监督消防工作，组织抢险救援与火灾扑救。

网络安全：监督公共信息网络安全，落实等级保护，打击网络违法犯罪。

3. 专项与服务管理

出入境与边防：管理国籍、出入境及外国人拘留旅行事务，

维护边防治安。

安全警务：保障重要人员、会议、活动的安全警卫。

内保指导：指导机关、企事业单位及重点工程治安保卫与群防群治。

禁毒工作：侦查毒品案件，管控易制毒化学品，开展禁毒宣传与吸毒人员管理。

4. 综合保障与队伍建设

贯彻公安方针政策，统筹部署、监督检查公安工作，开展情报研判与法制建设。

推进公安科技与信息化建设，强化警务保障与队伍管理。

二、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机构设置

我分局下设情指中心、政工室、法制大队、刑事侦查大队、治安管理大队、政保大队、巡警大队 7 个部门，下辖清溪派出所、大利派出所、三中派出所 3 个派出所和交通管理支队清溪大队（根据《关于进一步优化调整基层警务运行机制的通知》文件要求，2020 年交通管理支队清溪大队警务运作由清溪公安分局统筹，并在 2022 年各方面工作逐步深度融合，财务核算制度维持现状不变，均为一级财政预算单位，财务保持相对独立）。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汇总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决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溪派出所、大利派出所、三中派出所。

第二部分：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89.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2598.2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83.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3.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90.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835.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1.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5
总计	30	25841.39	总计	60	25841.39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25790.04	25789.99	0.00	0.00	0.00	0.00	0.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552.37	22552.32	0.00	0.00	0.00	0.00	0.05
20402		公安	22552.37	22552.32	0.00	0.00	0.00	0.00	0.05
2040201		行政运行	19472.49	19472.44	0.00	0.00	0.00	0.00	0.0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8.97	165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070.68	107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259.01	25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1.22	9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183.69	318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3183.69	318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79	174.79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25790.04	25789.99	0.00	0.00	0.00	0.00	0.05		
2080505	3008.90	3008.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53.98	5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53.98	5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53.98	5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栏次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25835.89	22702.03	313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22598.22	19518.34	307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22598.22	19518.34	307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19518.34	1951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1658.97	0.00	165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9	1070.68	0.00	107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259.01	0.00	25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91.22	0.00	9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3183.69	318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3183.69	318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174.79	174.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栏次	科目名称						
	1						5	6
	25835.89	合计	22702.03	3133.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3008.9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53.98	卫生健康支出	0.00	53.98	0.00	0.00	0.00	0.00
21004	53.98	公共卫生	0.00	53.98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53.98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00	53.98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89.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2598.17	22598.1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83.69	3183.6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98	53.9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89.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835.84	22835.8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1.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5.5	5.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841.34	总计	64	25841.34	25841.34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1	2	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835.84	22701.98	3133.86
20402	公安		22598.17	19518.29	3079.88
2040201	行政运行		22598.17	19518.29	3079.8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18.29	19518.29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658.97	0.00	1658.97
2040220	执法办案		1070.68		1070.6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59.01	0.00	259.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22	0.00	91.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3.69	3183.6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83.69	3183.6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79	174.79	0.00
			3008.90	3008.9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科目名称			
	1			2	3
		合计	25835.84	22701.98	313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8	0.00	53.98
21004		公共卫生	53.98	0.00	53.9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3.98	0.00	53.9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315.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8.90	
30101	基本工资	1147.69	30201	办公费	240.22	
30102	津贴补贴	7556.62	30202	印刷费	1.54	
30103	奖金	0.15	30203	咨询费	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28.68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8.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0.59	30206	电费	382.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0.29	30207	邮电费	37.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4.0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4.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52	30211	差旅费	321.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4.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2.2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85.74	30214	租赁费	65.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1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97
30302	退休费	169.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5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7.77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2.00	30226	劳务费	30.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8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7.38
30309	奖励金	31.00	30229	福利费	4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3.4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3.7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4.9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9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 :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0.9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0.04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548.17		公用经费合计	2153.81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栏次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 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 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合计	预算数				决算数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4	5	6	8	10	11	12	
271.00	0.00	266.00	266.00	5.00	0.00	233.46	233.4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年度总收入 25841.39 万元, 其中本年收入 25790.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789.99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 26968.45 万元减少 1178.46 万元, 下降 4.37%, 主要变动情况: 专项经费大大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其他收入 0.05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 0.07 减少 0.02 万元, 下降 28.57%, 主要变动情况: 银行存款利息减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 年度总支出 25841.39 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 25835.8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702.03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 21815.97 万元增加 886.06 万元, 增长 4.06%, 主要变动情况: 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包括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费用增加。

2. 项目支出 3133.86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 5130.19 万元

减少 1996.33 万元，下降 38.91%，主要变动情况：专项经费大大减少。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5789.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789.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26968.45 万元减少 1178.46 万元，下降 4.37%；主要变动情况：专项经费大大减少。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5835.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835.8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28101.72 万元减少 2265.88 万元，下降 8.06%；主要变动情况：财政经费不足。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33.4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71 万元的 86.15%，比上年决算数 237.85 万元减少 4.39 万元，下降 1.8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33.46 万元，完成预算 266 万元的 87.77%，比上年决算数 237.85 减少 4.39 万元，下降 1.8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预决算数为 0 万万，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33.46 万元，完成预算 266.00 万元的 87.77%，比上年决算数 237.85 万元减少 4.39 万元，下降 1.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3.46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3.4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33.4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9 辆，主要用于日常工作、打击犯罪、治安防范、服务管理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公用经费)2153.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1640.30增加513.51万元,增长31.31%。主要增加变动情况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包括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36.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7.8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84.1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3.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4.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5.9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5.6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0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6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5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

车 7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和自评结果。

按照相关绩效管理文件精神，围绕单位职能、年度工作总目标、专项重点绩效目标以及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对部门产出和实施效果等方面开展自评，清溪公安分局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总体得分 92.08 分，评价等级为“良”，比 2023 年的 89.588 份提高了 2.492 分。

2024 年共有项目支出 40 个，其中获得“优”等级的项目有 18 个（预算调整后收入 1969.75 万元，实际支出 1859.14 万元，平均得分 98.17 分，得优率为 45%）；获得“良”等级的项目 6 个（预算调整后收入 383.09 万元，实际支出 241.44 万元，平均得分 84 分，累计良以上率为 60%）、获得“中”等级的项目 16 个（预算调整后收入 3455.57 万元，实际支出 1034.03 万元，平均得分 70.81 分），累计合格率为 100%（得分 60 分评价结果为“中”）。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部门专项资金支付未达序时进度。原因是受政策影响，财政紧缩，项目资金不到位，部门项目建设进度迟缓。

（2）绩效目标设置可操作性不足。目标值与实际执行能力不匹配，存在过于理想化或过度保守现象。

（3）绩效自评工作不够规范。对问题产生的原因分析不够，

项目评价不够深入，部分项目评价缺少问题和建议。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整改方法：

(1) 争取镇委镇政府最大的财政资金倾斜性支出。加强与镇委、镇财政的沟通与协调，阐述公安业务开展的必要性和及时性，尽可能多地争取最大支持，确保财政资金的倾斜性保障。

(2) 压实使用部门责任。结合部门的职能特性，对系统内各部门预算管理职责分工予以明确和细化，将绩效管理流程融合到预算管理和业务管理流程中，将绩效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预算管理部门，充分利用往年的实战经验，加强预算编报的可操作性与实际接轨，为预算执行、预算监督、预算评价等环节提供有效的绩效评价基础。

(3) 强化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自评报告质量。按照“谁使用、谁评价”的原因，建立健全项目绩效自评的工作机制，逐步推进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度清溪镇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及抽查审核结果汇总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结果
1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建设清溪镇社区戒毒（康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良	良
2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市拨记功嘉奖资金	优	
3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购买服务解决公安派出所矛盾纠纷调解工作	中	
4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建设清溪应急处突备勤和警务实战训练、宣传区	良	
5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二标四实”基础信息采集工作	中	
6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污水检测毒情技术服务费	中	
7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户籍档案电子化专项	优	
8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大利和三中派出所补漏维护工程经费	良	
9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高清治安卡口经费	优	
10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推居专项	中	
11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规范性津贴	优	
12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清溪镇（三期）高清治安视频监控建设专项经费	中	
13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高清视频月租专项经费	优	
14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犬只备案及日常管理	中	
15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建设DNA实验室专项	中	
16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PDT系统一期运维费用	中	
17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医疗救助费	中	
18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民警值勤岗位津贴	优	
19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清溪镇（四期）高清治安视频监控建设经费	中	
20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打击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专项经费	优	
21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涉案车辆停车场专项	良	
22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17年加强和改进派出所相关工程费用	中	
23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清溪镇（二期）高清治安视频监控建设专项经费	中	
24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弹药及装备购置	良	
25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无人认领遗体处理经费	中	

2024年度清溪镇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及抽查审核结果汇总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结果
26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刑事技术物证专项经费	优	
27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清溪派出所变压器增容工程	优	
28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民警被装专项经费	优	
29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统收统押专项	优	
30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三非人员遣送专项	良	
31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警犬驯养专项经费	中	
32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分局饭堂改造和扩容及补漏	优	
33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组建“清溪义警”群防群治 队伍及所需经费	中	
34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民警配备警务移动终端费	中	
35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警情标签系统专项	优	
36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增减赣深高铁沿线视频监控	优	
37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公安“705”涉密网设备款	优	
38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 支付部分资金（1029专项）	优	
39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 移支付资金（第二批）	优	
40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疫情防控专项	优	

备注：本预算部门所有预算项目及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自评结果需向社会公开，此表供公开参考使用。纳入财政抽查复核的项目和部门需填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同时公开各项目和部门的自评抽查审核意见表；没有纳入财政抽查审核的项目汇总各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

2024年度清溪镇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建设清溪镇社区戒毒（康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实施情况	自评资料提交及时性	及时	自评资料填报完整性	完整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性	较为规范
	项目目标设置情况		指标体系基本合理，指标评定的指标值或计划水平基本合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绩效信息。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优 ◆良 J中 ◆差					
抽查审核意见	<p>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J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88.47)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88.47)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63.42)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71.69)%，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71.69)%</p>					
	<p>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J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根据单位提供的数据，设置中心点一个，戒毒康复率达和戒毒康复及时走访帮扶率100%，及时完成各项任务。但指标数据缺乏数量成果，如机构与人员资质或者购买社工服务人数，以衡量戒毒康复服务“做了多少”和“做得怎么样”。</p>					
	<p>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J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预期效益实现情况良好，戒毒康复、走访帮扶效果有所提升，可持续帮助戒毒康复。但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应偏向实际效果和核心部分设置，如“服务对象达成效果”、“吸食毒品问题改善度”和“可持续性与发展性”，是衡量戒毒（康复）服务“带来的改变和价值”关键。</p>					
财会监督管理的建议	完善全流程动态监控，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严控调整率。细化绩效指标体系，补充机构资质、人员资历等量化成果，明确“做了多少”“效果怎样”评价标准。建立数据溯源机制，确保财务数据与业务数据匹配，提升监督精准性与有效性。					
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建议单位完善绩效管理体系，细化绩效指标，明确量化标准和考核方法，以更准确地衡量工作成果和经费使用效益，确保指标体系能够真实反映工作绩效。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5年8月26日